**校园治安情况周报（2018年下半年第五周）**

一、发案情况

本周未发生案件。

二、安全工作简报

“十.一”长假结束，学生返校上课， 在此强调：各教学单位应坚持有针对性地做好安全、法制和思想教育工作，提醒学生保持高度的防范意识，遵守校纪校规，养成良好生活习惯，保护个人和他人人身安全；同时，各教学单位应持续加强专项排查，掌握动态，严防学生因初来乍到、情感纠纷、个人恩怨引发失联、深陷网贷、夜不归宿、外出聚会饮酒、打架斗殴、人身伤害、轻生等突发事件，建立健全家校联系机制，随时掌握学生校内、返家状态，及时通报学生安全动态，防止失联事件的发生，保障学生生命财产安全，维护校园和谐稳定。

各教学单位、各职能部门应持续关注学生公寓消防安全和安全管理，坚持宿舍巡查工作，严格落实宿舍用电安全规定，坚决杜绝学生私自携带管制刀具，坚决杜绝违规大功率电器、酒精炉、热得快等危险物品的使用，消除宿舍安全隐患，确保学生公寓安全。